

证券代码：300331

证券简称：苏大维格

公告编号：2017-014

苏州苏大维格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异议声明

姓名	职务	无法保证本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的原因
----	----	----------------------

声明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	-----------	-----------	--------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年度公司财务报告的审计意见为：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本报告期会计师事务所变更情况：公司本年度会计师事务所为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为：以目前公司总股本 226,048,841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50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0 股。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苏大维格	股票代码	300331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姓名	姚维品		
办公地址	苏州工业园区科教创新区新昌路 68 号		
传真	0512-62589155		
电话	0512-62868882-881		
电子信箱	zqb@svgoptronics.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是国内领先的微纳结构产品制造和技术服务商，主要从事微纳结构产品的设计、开发与制造，关键制造设备的研制和相关技术研发服务。公司在运用自主研发的微纳光学技术这一平台型技术基础上，进行纳米级和微米级的超精细加工极端制造，是高端智能制造、先进制造的重要组成部分。公司产品主要通过自制微纳结构模具，采用卷对卷纳米压印方式在经过特殊处理的PET/PC薄膜等基材表面形成微纳结构，量级、形貌不同的微纳结构可使材料能够产生各类特殊的效果，如光变色

图案、增亮扩散特性、透明导电特性、全息图像等，根据材料的不同特性将其分别应用于公共安全防伪法律证卡、新型显示及照明、中大尺寸触控、光学印材等诸多领域。

报告期内，公司产品包括公共安全防伪材料、新型显示光学材料、中大尺寸触控材料、新型光学印材以及包括“汽车号牌生产序列号激光签注系统”设备、微纳结构产品制造用光刻设备在内的高端微纳装备和汽车特种装饰材料。产品的具体用途如下：

产品类别	产品类型	用途	主要客户群体
公共安全防伪材料	公共安全防伪膜(行驶证、驾驶证防伪材料)	光学视读防伪	国家票证发行机构
新型显示光学材料	导光膜、超薄导光板	通讯、IT产品的局部照明、平板显示背光模组	IT、消费电子产品制造商
中大尺寸触控产品	柔性透明导电膜、中大尺寸触控产品	中大尺寸触控屏	通讯、医疗、智能家居、金融、教育类触控产品整体方案解决商；IT、消费电子产品制造商
新型光学印材	镭射膜、镭射纸	烟标、酒标、化妆品、日化用品等包装，达到美观防伪的目的	包装印刷厂商
特种装饰材料	特种装饰膜	可替代电镀工艺的汽车用装饰膜	汽车配件厂商
微纳光学设备	“汽车号牌生产序列号激光签注系统”设备	汽车号牌管理	国家票证发行机构
	光刻设备	用于微纳光学制造的模具制造工艺	自用；高校、科研机构

报告期内，公司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方式并购了常州华日升反光材料有限公司。华日升主营业务为反光材料及反光制品的研发、生产及销售。反光材料主要应用于道路基础设施、机动车、非机动车、通信电力、职业防护服装、高速公路等多个领域，其中机动车和公路标志标牌使用量最大。

（二）报告期内公司所属行业的发展阶段及公司行业地位

本公司的新型光学印材主要应用于烟酒及化妆品、日化用品等消费品包装。报告期内，由于宏观经济下滑，白酒业增长继续放缓；同时，烟草行业产品结构调整，烟酒包装企业同行间竞争激烈。镭射包装行业企业较多，市场较为分散，公司在总体镭射包装市场所占市场份额相对较小。但由于公司拥有较高的技术水平和先进的制造设备，擅长定制化镭射包装材料制造，而国内有能力提供定制化产品的企业尚在少数，因此公司在定制化镭射包装这一细分市场处于优势地位。今后，公司将顺应市场需求，既要继续发挥技术领先优势，以定制化的特色产品获得更多客户的青睐，也要加快渗透化妆品、日化用品、汽车装饰、药品等包装市场，提高市场占有率。

公共安全防伪领域，根据公安部有关数据，我国车辆和驾驶人保持快速增长，截至2016年底，全国机动车保有量达2.9亿辆，机动车驾驶人3.6亿人。由于居民消费能力不断提高，国内汽车市场的销量将持续增长，驾驶证、行驶证的发证量也将稳定上升，公司作为公安部机动车行驶证和驾驶防伪膜的指定供应商，在这一市场处于领先地位，并将继续获得稳定可靠的收入来源。

新型显示和照明材料方面，光电显示薄膜器件被广泛应用在手机、数码产品、笔记本电脑、液晶显示器等电子产品上，中国是全球最大的电子产品制造基地，随着消费者对电子产品的便携性、超薄化要求越来越高，下游平板显示制造商对关键原材料的选用过程也越来越慎重，对材料的品质及性能要求也更为严格，客观上形成了较高的技术门槛。随着LED照明技术的不断成熟与进步，公司的超薄导光板产品及中大尺寸导光产品将迎来新一轮的发展机会。

中大尺寸电容触控方面，随着信息技术和互联网技术的快速发展，智能化交互设备与平台正进入自助金融、医疗、社区服务、家居、广告传媒、教育等诸多领域。尤其是“云网端”的大数据时代，数据“落地”必须要有有人机交互的智能界面，而大尺寸的智能交互终端则是目前智能手机无法替代的，新一代大尺寸触控技术已成为人机交互的主要途径。而日常所见的以电阻、表面声波、红外等技术方案很难达到多人多点、高灵敏度、高稳定性等应用要求。公司中大尺寸高性能触控屏则具备了相应优势。

公司凭着在微纳技术及关键设备上多年的积累，在微纳新技术、新产品开发上处于领先地位，也在市场竞争中不断积累客户资源，公司将加快新技术的产业化进程，引领市场发展方向。

子公司华日升凭借研发实力、产品品牌、产品质量、技术水平、客户资源方面的优势和稳定的供货能力，始终占据着行业领先的竞争地位。其多个产品被认定为国家重点新产品和江苏省高新技术产品，承担了多个国家级火炬计划和省级的星火计划项目。华日升是中国交通标准化理事会理事单位。创始人陆亚建作为主要起草人、华日升作为起草单位参与多个行业或国家标准的讨论和制定。根据公安部交通管理科学研究所的备案数据显示，目前全国31个省、自治区、直辖市的车牌反光膜华日升供应其中的19个，市场占有率较高。华日升与多个省市的牌照客户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使得华日升在车牌膜领域的优势地位不断巩固，随着华日升未来的市场拓展，以及原有市场的自然增长，华日升在车牌膜市场的优势地位将不断加强。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 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单位：人民币元

	2016 年	2015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4 年
营业收入	415,723,449.88	365,157,861.21	13.85%	357,302,682.4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1,639,240.40	9,580,668.12	230.24%	7,906,964.3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4,148,121.11	-7,346,662.72	292.58%	-10,440,765.1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422,131.59	22,655,523.33	-137.17%	5,198,919.9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7	0.05	240.00%	0.0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7	0.05	240.00%	0.0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37%	1.99%	4.38%	1.70%
	2016 年末	2015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4 年末
资产总额	1,823,181,715.35	700,607,554.28	160.23%	692,629,350.6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325,348,782.74	486,591,841.51	172.37%	478,276,353.36

(2) 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人民币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99,665,564.65	81,613,803.24	107,330,705.26	127,113,376.7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521,237.92	790,265.88	5,741,019.40	20,586,717.2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956,083.56	-6,707,740.53	1,527,992.08	17,371,786.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416,818.12	-14,885,344.49	-6,894,413.17	22,774,444.19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 是 ☒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9,419 户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4,712 户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陈林森	境内自然人	27.01%	50,237,990	37,678,492	质押	8,260,000	
虞樟星	境内自然人	11.44%	21,272,004	16,108,16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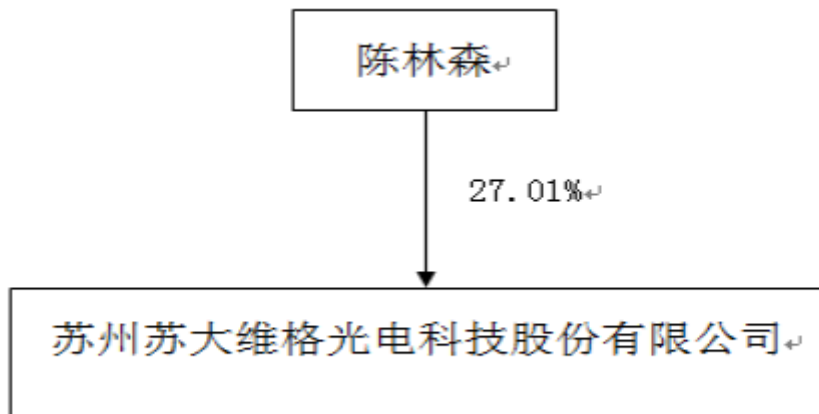
江苏苏大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5.70%	10,605,910	0		
朱志坚	境内自然人	1.28%	2,382,568	1,786,926	质押	2,000,000
莫凯文	境内自然人	1.27%	2,361,300	0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0.94%	1,745,400	0		
俞慧芳	境内自然人	0.88%	1,638,081	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医疗健康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80%	1,491,645	0		
郭锡平	境内自然人	0.60%	1,112,262	834,196		
陈刚	境内自然人	0.47%	871,199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前十名股东中的发起人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一致行动人。前十名股东之间未知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2)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 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1) 公司债券基本信息

债券名称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到期日	债券余额（万元）	利率
------	------	------	-----	----------	----

(2) 公司债券最新跟踪评级及评级变化情况

(3)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近 2 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	2015 年	同期变动率
----	--------	--------	-------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报告期内，国内经济仍维持“L”型走势，形势依旧严峻，消费动能不足；同时，随着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深入，处于产业链中上游的企业经营不同程度受到影响。在严峻的经济形势下，公司经营层在董事会的领导下，围绕年初制定的经营计划，全体员工不懈努力，抢抓市场、改进生产、提升效率、降低成本，保持公司业绩的稳定增长。目前，公司业务以公共安全防伪、光学印材为主体，新型显示与照明、中大尺寸高性能电容触控业务为两翼的业务架构不断发展。

中大尺寸触控产品领域，子公司维业达目前已成为全球范围内仅有的几家能实现大尺寸电容触控屏批量化生产的企业之一，产品参加了国家“十二五”科技创新成就展。报告期内，为提升产品的市场渗透率和品牌知名度，公司针对客户不同需求，采取灵活多变的产品形式和销售模式：面向笔记本、PC等触控屏整机生产企业，可提供不同规格和型号的柔性透明导电膜或触控SENSOR；而对55吋、110吋的交互式“大终端”，则采取“先体验，后销售”“走出去、请进来”等多种方式，逐步增强客户的体验度和接受能力，同时，开通线上和线下销售渠道，通过网络、微信等加强产品宣传力度，提升VisionBoard自主品牌的影响力。报告期内，中大尺寸触控业务收入较上年同期有较大幅度增长。

新型显示与照明领域，报告期内公司中大尺寸导光膜、超薄导光板产能得到提升，同时加大产品市场开拓力度，成功切入部分品牌厂商供应链，笔记本键盘导光膜业务、显示器背光模组用超薄导光板业务均较大幅度增长。开发LED灯具导光板新品，参与国内外灯具厂商的认证，整合各方资源，积极推进LED灯具导光板产品市场推广，为今后业务发展打下基础。

在新型光学印材产品方面，利用公司技术和定制化产品优势，加强客户服务，坚守原有市场，并积极开发新客户争取新订单，加强非定制化产品市场推广，保证了整体包装类业务收入稳定。

公共安全防伪法律证卡类产品销售收入保持稳定。报告期内，公司“汽车号牌生产序列号激光签注系统”设备批量出货并已在新能源车牌制备过程中使用。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工作进一步提升，研发投入加大，微纳装备技术不断升级，技术工艺进一步完善。全面加强技术研发和知识产权发展战略，完善公司知识产权管理体系，加大知识产权申请和保护力度，新增专利受理52件，其中PCT专利1项。新增国家重大科学仪器设备开发项目“高效高损伤体光栅研制与应用研究”、江苏省政策引导类计划“大尺寸高精度微纳3D打印系统研制与生物应用的合作研发”、江苏省重点研发计划“面向空间薄膜成像的纳米制造技术研发”、江苏省高价值专利培育计划项目“高端微纳制造装备领域高价值专利培育”等重要项目。

报告期内，公司进一步调整、优化管理体制，持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逐步建立有效、顺畅的管理流程，同时加强公司内部控制建设，健全内部控制体系，对各岗位提出实施精细化管理的要求，全方位提升各部门、各岗位的管理水平。加强人力资源管理体系建设，优化选人和用人机制，搭建人才培养体系，增强管理团队和业务骨干对实现公司持续、健康发展的责任感、使命感，实现公司和股东价值最大化，从而进一步提升公司综合竞争力。

报告期内，公司秉承“内生增长，外延并购”的双轮驱动战略，完成对常州华日升反光材料有限公司的并购，在资本运作方面迈出了崭新一步，使公司在新材料领域的布局更为广阔。

2、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是否存在重大变化

☐ 是 ☒ 否

3、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或主营业务利润 10%以上的产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产品名称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微纳光学产品	383,547,493.18	115,327,777.75	30.07%	6.35%	15.41%	2.36%

设备	28,908,091.73	17,638,978.25	61.02%	1,075.21%	1,355.59%	11.75%
技术服务	501,000.00	501,000.00	100.00%	-44.48%	-44.48%	0.00%
其他	436,476.60	415,761.82	95.25%	-7.85%	-12.22%	-4.75%

4、是否存在需要特别关注的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 是 ☒ 否

5、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总额或者构成较前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增长13.85%，营业成本较上年同期增长6.90%，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较上年同期增长230.24%，主要原因系

(1) 报告期内，通过持续加大市场业务开拓力度，母公司营业收入及净利润稳步增长；同时全资子公司维旺科技、控股子公司维业达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有较大幅度增长，全资子公司维旺科技、控股子公司维业达、江苏维格亏损额均有较大幅度下降；

(2) 因公司 2016 年度业绩未能达到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设定的业绩考核条件，报告期内冲回以前年度累计计提的相应股权激励费用1,048.20 万元。

6、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7、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于2017年4月14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财政部于2016年12月3日发布了《增值税会计处理规定》（财会[2016]22号），适用于2016年5月1日起发生的相关交易。本公司执行该规定的主要影响如下：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1) 将利润表中的“营业税金及附加”项目调整为“税金及附加”项目。	税金及附加
(2) 将自2016年5月1日起企业经营活动发生的房产税、土地使用税、车船使用税、印花税从“管理费用”项目重分类至“税金及附加”项目，2016年5月1日之前发生的税费不予调整。比较数据不予调整。	调增税金及附加本年金额1,148,799.99元，调减管理费用本年金额1,148,799.99元。
(3) 将已确认收入（或利得）但尚未发生增值税纳税义务而需于以后期间确认为销项税额的增值税额从“应交税费”项目重分类至“其他流动负债”（或“其他非流动负债”）项目。比较数据不予调整。	本期无影响。
(4) 将“应交税费”科目下的“应交增值税”、“未交增值税”、“待抵扣进项税额”、“待认证进项税额”、“增值税留抵税额”等明细科目的借方余额从“应交税费”项目重分类至“其他流动资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比较数据不予调整。	调增其他流动资产期末余额8,545,448.49元，调增应交税费期末余额8,545,448.49元。

本次修订对公司无重大影响，对当期及前期列报净损益、总资产、净资产亦无影响。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2016年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华日升100%股份并募集配套资金。购买日的确定依据为支付对价完成、股票发行完成。故华日升于2016年12月31日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苏州苏大维格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陈林森

二〇一七年四月十四日